

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6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并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及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逐项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报告》。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